

# 广西中医药大学文件

桂中医大资〔2022〕2号

---

## 关于印发《广西中医药大学工程项目定点采购实施细则（暂行）》的通知

学校各单位、部门：

为了加强学校工程类项目采购管理工作，进一步规范学校工程类项目定点采购行为，现将《广西中医药大学工程项目定点采购实施细则（暂行）》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 广西中医药大学工程项目 定点采购实施细则 (暂行)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加强学校工程类项目采购管理，根据国家、自治区有关规定及《广西中医药大学采购管理办法》，制订本细则。

**第二条** 采购预算 3 万元（含）~ 200 万元（不含）的工程项目及工程服务项目，学校可根据自治区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及学校采购管理有关规定，实行定点采购。学校工程项目及工程服务项目实行的定点采购分为政采云线上定点采购及学校定点采购两种。

**第三条** 资产管理处负责学校工程项目及工程服务项目定点采购的组织、协调、实施等工作。

## 第二章 定点采购的范围及采购方式

### 第四条 政采云线上定点采购

#### （一）政采云线上定点采购的范围

采购预算 100 万元（含）~ 200 万元（不含）的工程项目。

#### （二）采购方式

根据自治区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学校可选择自治区本级预算

单位限额内工程施工单位直接订购（即政采云线上定点采购）。

## 第五条 学校定点采购

### （一）学校定点采购的范围

采购预算 3 万元（含）~100 万元（不含）的工程项目及工程服务项目。

### （二）采购方式

学校根据采购项目的不同类型分别建立学校定点库，然后从定点库中采用抽签方式确定供应商。每个定点库入围定点单位原则上不少于 9 家。

### （三）学校定点库建库流程

#### 1. 建库申请与审批

由工程归口管理部门提出建库申请，经分管采购校领导审批，由资产管理处组织实施建库工作。

#### 2. 发布建库公告

工程归口管理部门负责提供建库需求方案，协助资产管理处起草建库公告。建库公告内容包括：遴选范围、遴选方案、资质要求、企业信誉、建库需求、价格优惠率等内容。建库公告内容经工程归口管理部门审核、审计处审计后，由资产管理处在学校官网发布建库公告。

#### 3. 报名

凡符合国家规定、正常开展经营活动的工程建设相关单位，均可按公告规定报名。

#### 4. 遴选定点单位

遴选工作由资产管理处组织。一般在通过资格审查的报名单位中采用抽签方式依次产生入库单位。抽签方式可通过建库公告对外公布。

报名截止后，由资产管理处组织工程归口管理部门、财务处等部门相关人员，组成遴选小组，召开遴选会，审计处负责遴选会全程监督工作。

遴选会开始后，由工程归口管理部门安排不少于3名工作人员，对报名单位进行资格审查。审查内容包括：报名单位资质是否符合要求、在政府采购或学校采购活动中是否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是否存在其它严重不良行为等。

根据建库公告公布的抽签方式，根据报名单位的报名序号，由遴选小组成员依次抽签产生候选入库单位，形成遴选报告，遴选小组成员签字确认。审计处对抽签过程及抽签结果进行复核，在遴选报告上签字确认。

#### 5. 遴选结果公告

资产管理处根据遴选结果在学校官网发布公告，确定入库单位，完成学校定点库建库工作。

##### （四）学校定点库有效期

学校定点库有效期：学校发布遴选结果公告之日起二年。

##### （五）学校定点库动态管理

学校定点库实行动态管理。在库期间，入库单位存在违法违

规、失信或其它严重不良行为的，一经核实，则该单位的定点单位资格即自动终止。出现定点单位资格被终止后，由资产管理处组织遴选小组通过抽签方式，补充其它符合条件单位入库。

### **第三章 定点采购的程序**

#### **第六条 申购与审批**

学校实行定点采购的工程项目及工程服务项目申购与审批程序按照《广西中医药大学采购管理办法》执行。

#### **第七条 政采云线上定点采购的程序**

##### **(一) 发布采购公告**

工程归口管理部门负责提供项目的设计方案、需求方案、技术参数、资质要求以及经审计处审核完成的采购预算、工程量清单、工程项目控制价等材料（作为公告附件），协助资产管理处起草采购公告。

采购公告内容经工程归口管理部门审核后，由资产管理处在学校官网发布采购公告。

##### **(二) 报名**

入围自治区本级预算单位限额内工程施工单位定点采购库的定点单位，均可报名。

##### **(三) 资格审查**

报名截止后，由工程归口管理部门安排3名以上（含）人员，负责对报名单位进行资格审查，将符合学校要求的定点单位遴选

出来。

审计处负责资格审查过程的复核及监督工作。

#### （四）确定供应商

一般采用抽签方式产生供应商，抽签方式可通过建库公告对外公布。

1. 若遴选出来的报名单位大于 4 家，则由资产管理处、工程归口管理部门、财务处、使用部门等各安排 1 名人员，从遴选出来的报名单位中，依次各抽取 1 家单位，共产生 4 家单位，然后由使用部门或工程归口管理部门人员从这 4 家单位中再抽取 1 家单位作为候选供应商。

2. 若遴选出来的报名单位只有 2~4 家，则由资产管理处、工程归口管理部门、财务处、使用部门等部门安排 1 名人员（一般由工程归口管理部门推荐），从这 2~4 家单位中直接抽取 1 家单位作为候选供应商。

3. 若遴选出来的报名单位仅有 1 家，则该单位即为候选供应商。

#### （五）形成抽签报告

根据抽签结果形成抽签报告（或抽签表），参与抽签人员及审计处人员在抽签报告上签字确认，审计处对抽签过程及抽签结果进行复核并签字确认。

由资产管理处在学校官网上发布公告后，向最终确认的供应商发确认函。

#### （六）完成政府采购流程

资产管理处根据自治区工程项目定点采购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系统完成线上采购流程。

#### （七）合同价格

根据自治区工程项目定点采购的有关规定确定合同价格。

#### （八）学校与供应商签订合同。

### 第八条 学校定点采购的程序

#### （一）发出采购通知

在抽签前，工程归口管理部门将采购项目的设计方案、需求方案、技术参数、资质要求以及经审计处审核完成的工程量清单、设计图纸、工程项目控制价（或预算审核单）等材料，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给符合该项目类型的定点库所有入库单位，通知各入库单位报名，并形成往来记录，由审计处负责查验。

#### （二）报名

有意参与该项目建设的定点单位，在通知规定的时间内，以电子邮件等方式报名。

#### （三）确定供应商

1. 若报名单位达到 2 家以上（含），则由资产管理处、工程归口管理部门、审计处等部门人员组成采购小组，安排 1 名工作人员（一般由工程归口管理部门推荐），从报名单位中随机抽取 1 家单位，作为候选供应商。

2. 若报名单位仅有 1 家，则该单位即为候选供应商。

#### （四）形成抽签报告

采购小组根据抽签结果，形成抽签报告（或抽签表），参与抽签人员在抽签报告上签字确认，审计处对抽签过程及抽签结果进行复核，在抽签报告上签字确认。

资产管理处向最终确认的供应商发确认函。

#### （五）合同价格

审计控制价减去该供应商入围我校定点库的价格优惠率折算的金额，即为该项目的合同价格。

#### （六）学校与中标单位签订合同。

### 第四章 附则

**第九条** 凡政府采购有明确规定的，按政府采购规定执行。此前出台的相关规定与本细则相抵触的，按本细则执行。

**第十条** 本细则由资产管理处负责解释。

**第十一条** 本细则自发布之日起执行。